

债券代码：112978.SZ

债券简称：19启迪G2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Zhong De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1号华贸中心1号写字楼22层)

2025年6月

重要声明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德证券”）编制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向中德证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德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德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德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 录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章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4
第三章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8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3
第五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14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15
第七章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7
第八章 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8
第九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9
第十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
第十一章 本次债券及发行人主体信用跟踪评级情况.....	21
第十二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成效.....	22
第十三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23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一）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 1、债券简称：19启迪G2
- 2、债券代码：112978.SZ
- 3、发行规模：5亿元
- 4、债券余额：1.26亿元
- 5、增信情况：本次债券未设置增信措施。
- 6、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所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7、信用评级：2023年4月25日，根据《中诚信国际关于终止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的公告》（信评委公告[2023]166号），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自该公告之日起，终止对启迪环境的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评级，并将不再更新启迪环境的信用评级结果。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启迪环境已无有效的信用评级结果。

8、债券还本付息及利率调整的安排：发行人已于2024年9月24日支付2023年9月26日至2024年9月25日期间的利息，经与全体债券持有人协商一致，“19启迪G2”到期日调整为自2024年9月26日起的36个月内（以下简称“兑付日调整期间”）结清。自展期之日起，债券票面利率由6.50%调整为5%。除年度利息外，其余利息利随本清。兑付日调整期间，“19启迪G2”剩余未偿付本息的兑付安排按展期兑付和解方案的约定支付，本息支付方式调整为由发行人自行完成向持有人兑付划款，不再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

第二章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¹，中德证券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中德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了受托管理职责，建立了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

报告期内，中德证券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按月定期全面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各项信息资料。报告期内，中德证券对发行人进行了现场风险排查，对发行人的经营情况、偿债能力等进行现场访谈和书面询证。

报告期内，中德证券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监督了发行人对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

二、持续关注本次债券增信措施

本次债券无增信措施。

三、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中德证券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和划转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中德证券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发行人

¹ 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期”均指 2024 年度。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四、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德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本年度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针对发行人诉讼（仲裁）案件进展情况、被纳入被执行人名单、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及收到《民事裁定书》和《行政调解书》等重大事项，出具了26次受托管理临时报告，并于2024年6月出具了上一年度的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出具时间	报告名称
1	2024 年 1 月 8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被执行人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	2024 年 1 月 22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案件进展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3	2024 年 2 月 8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被执行人和失信被执行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4	2024 年 2 月 23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监管函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5	2024 年 3 月 1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被执行人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6	2024 年 3 月 15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被执行人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7	2024 年 3 月 28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案件进展及新增失信被执行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8	2024 年 4 月 9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民事裁定书》和《行政调解书》、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后续进展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9	2024 年 4 月 19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关注函》、新增被执行人情况和全资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10	2024 年 4 月 29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失信被执行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11	2024 年 5 月 21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失信被执行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12	2024 年 6 月 3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进展以及新增失信被执行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13	2024 年 6 月 12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案件进展及新增失信被执行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序号	报告出具时间	报告名称
14	2024 年 6 月 25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涉及诉讼事项进展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15	2024 年 6 月 28 日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 年度）
16	2024 年 7 月 3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被执行人情况以及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17	2024 年 7 月 17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18	2024 年 8 月 6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被执行人情况以及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19	2024 年 8 月 14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被执行人情况以及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	2024 年 9 月 18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被执行人情况以及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1	2024 年 10 月 8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19 启迪 G2 还本付息安排及债券停牌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2	2024 年 10 月 10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3	2024 年 10 月 22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案件进展及新增被执行人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4	2024 年 10 月 28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新增大额被执行案件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5	2024 年 12 月 4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案件进展、收到《民事裁定书》及新增大额被执行案件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6	2024 年 12 月 11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暨公司控制权或将发生变更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7	2024 年 12 月 17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大额被执行案件以及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五、督促并协助发行人完成付息及展期兑付流程

报告期内，中德证券提前提醒发行人有关债券付息事项，对发行人的资金安排进行了提前掌握，协助发行人按时完成付息相关流程，保护投资者权益；督促发行

人按时履约，按照证券交易场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相关要求摸排兑付风险，并将相关债券兑付资金安排等情况向其报告。

（一）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发行人已于2024年9月24日支付“19启迪G2”2023年9月26日至2024年9月25日期间的利息，经与全体债券持有人协商一致，“19启迪G2”到期日调整为自2024年9月26日起的36个月内（以下简称“兑付日调整期间”）结清。自展期之日起，债券票面利率由6.50%调整为5%。除年度利息外，其余利息利随本清。兑付日调整期间，“19启迪G2”剩余未偿付本息的兑付安排按展期兑付和解方案的约定支付，本息支付方式由《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以下简称“原募集说明书”）载明的“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调整为“由发行人自行完成向持有人兑付划款”，不再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

上述利息和本金的调整不触发原募集说明书中有关“当本公司未按时支付本次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的约定，不构成“19启迪G2”的违约。本次调整后受让债券的持有人视为同意并接受本次债券还本付息及利率调整安排。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因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26日发行的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还本付息安排发生调整，为维护投资者利益，经申请，“19启迪G2”自2024年9月26日开市起停牌。

停牌期间，中德证券将持续督促启迪环境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发行人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第三章 发行人2024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翼

公司住所：湖北省宜昌市西陵区绿萝路77号

经营范围：城市垃圾及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置及危险废弃物处置及回收利用相关配套设施设计、建设、投资、运营管理、相关设备的生产与销售、技术咨询及配套服务；环卫项目投资建设、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电力工程施工与设计；城市基础设施（含市政给排水、污水处理）、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含园林、绿化、水体处理）技术研发、投资、建设、运营；市政工程施工与设计；环境工程设计；道路工程施工与设计；土木工程建筑；房屋工程建筑；高科技产品开发；信息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货物运输（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

注册资本金：1,425,353,248元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启迪环境

证券代码：000826.SZ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根据发行人2025年4月29日公告的《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截至2024年末，发行人主营业务覆盖固废收集处置全产业链及水务生态综合治理全领域，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环境治理整体解决方案，现构建了数字环卫、水务生态、固废处置、启迪合加汽车等核心业务板块。

1、数字环卫：经营范围涵盖环卫项目运营、生活垃圾分类、智慧公厕建设与运营、水域保洁、园林绿化养护、数字环卫、城市大管家、美丽乡村综合治理等环境一体化服务。致力于打造“数字环卫创新示范新模式”，充分发挥启迪数字环卫在新兴技术与传统环卫产业融合的优势，通过无人智能环卫装备、数字环卫云平台等，

构建数字化、智能化、无废化城市环卫解决方案。

2、水务生态：业务范围包括水务投资、智慧环保、水环境产品与装备、水环境科技、供应链业务等。公司为中国城镇和大中型企业节能减排、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优质服务，采取“技术+管理+资本”的发展战略模式，为不同行业水环境和生态修复项目提供包括综合治理前瞻性规划、咨询、投融资、工程建设、高效节能环保设备生产及产品集成、以及运营管理在内的整个项目全过程服务，为中国城市环境治理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3、固废处置：覆盖生活垃圾处理、有机固废资源化利用、医疗废弃物处理处置等类型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以垃圾焚烧发电为核心业务，建设综合性垃圾能源站，实现多种垃圾协同处理、多种能源按需输出和系统能效总体优化，打造“清洁、环保、循环、智能”的标杆示范项目。有机固废处置在减量化、无害化处置的前提下，衍生出资源化的产品，例如：油、沼气、沼渣等，通过进一步综合利用，可对外提供电、热、肥等可直接利用的产品，真正实现循环经济。

4、环卫车辆及环保设备研发制造：主要从事环卫专用车及环保装备的设计、研发、制造与销售业务。

二、发行人2024年度经营情况

根据发行人2025年4月29日公告的《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发行人最近两年收入与成本如下所示：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合计	524,458.65	100.00	540,243.14	100.00	-2.92
分行业					
环卫服务业务	278,501.09	53.10	294,129.17	54.44	-5.31
自来水及污水处理业务	111,596.43	21.28	117,045.36	21.67	-4.66
固体废物处理业务	86,863.03	16.56	81,792.52	15.14	6.20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市政施工与环保设备安装及技术咨询业务	42,063.27	8.02	41,621.13	7.70	1.06
其他业务	5,434.83	1.04	5,654.97	1.05	-3.89
分产品					
环卫服务业务	278,501.09	53.10	294,129.17	54.44	-5.31
自来水及污水处理业务	111,596.43	21.28	117,045.36	21.67	-4.66
固体废物处理业务	86,863.03	16.56	81,792.52	15.14	6.20
市政施工与环保设备安装及技术咨询业务	42,063.27	8.02	41,621.13	7.70	1.06
其他业务	5,434.83	1.04	5,654.97	1.05	-3.89
分地区					
南方地区	316,098.84	60.27	311,881.10	57.73	1.35
北方地区	208,359.81	39.73	228,362.04	42.27	-8.76

2、占启迪环境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同比	营业成本 同比	毛利率 同比
分行业						
环卫服务业务	278,501.09	231,129.30	17.01	-5.31	-8.09	2.51
自来水及污水处理业务	111,596.43	73,707.46	33.95	-4.66	-4.69	0.02
固体废物处理业务	86,863.03	55,072.73	36.60	6.20	-2.50	5.65
分产品						
环卫服务业务	278,501.09	231,129.30	17.01	-5.31	-8.09	2.51
自来水及污水处理业务	111,596.43	73,707.46	33.95	-4.66	-4.69	0.02
固体废物处理业务	86,863.03	55,072.73	36.60	6.20	-2.50	5.65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入同比	营业成 本同比	毛利率 同比
南方地区	316,098.84	251,185.43	20.54	1.35	-5.99	6.20
北方地区	208,359.81	148,584.36	28.69	-8.76	-13.68	4.07

2024 年度，启迪环境实现营业收入 52.45 亿元，同比下降 2.9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58 亿元，同比上年同期亏损额增加 94.4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3 亿元，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3.85%；截至 2024 年末，启迪环境资产总额为 207.22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2.9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4.02 亿元，同比减少 58.83%。

三、发行人2024年度主要财务情况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流动资产合计	642,813.77	665,501.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9,372.94	1,715,020.23
资产总计	2,072,186.71	2,380,521.42
流动负债合计	987,783.78	780,737.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4,748.53	755,533.75
负债合计	1,582,532.31	1,536,270.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0,159.07	583,354.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9,654.40	844,250.49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总收入	524,458.65	540,243.14
营业总成本	551,390.08	575,224.73
营业利润	-203,176.19	-144,366.09
利润总额	-278,383.98	-151,380.63
净利润	-308,275.14	-160,652.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5,751.40	-157,218.99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332.64	93,725.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37	-1,900.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668.48	-136,731.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25.60	-44,907.40

2024 年，发行人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5,751.40 万元，存在合并报表范围的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情况，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利润总额减少、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和披露情况

根据《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为补充公司营运资金。详情如下：

债券简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亿元)	已使用金额(亿元)	未使用金额(亿元)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 (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19 启迪 G2	5.00	5.00	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是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启迪环境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和划转。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债券简称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资金监管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是否运作良好
19 启迪 G2	11010260000000026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均按照规定正常使用

中德证券、发行人以及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已签署了《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专项账户资金监管协议》。报告期内，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正常，不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三、核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户运作情况与发行人的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第五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相关要求披露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年度报告按照年报准则、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由董事长、财务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进行签署，除周艳华、丁曼如因个人原因暂无法履职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并经具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两名注册会计师签署后进行披露。2024年全年发行人披露年报、中报、一季报、三季报各一次。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发生的各类重大事项及时进行信息披露，2024年共编制并披露公告文件160份。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能够带来一定的现金流入，具备一定的货币资金储备。与此同时，发行人将采用多种方式不断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和资产处置进度，全力防范资金风险。

最近两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540,243.14万元和524,458.65万元，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3,725.01万元和97,332.64万元；最近两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分别为75,670.01万元和80,453.89万元。

最近两年，发行人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4 年末	2023 年度/ 2023 年末
流动比率	0.65	0.85
速动比率	0.57	0.72
资产负债率（%）	76.37	64.54
EBITDA 利息倍数	0.37	1.61
货币资金（万元）	80,453.89	75,670.01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EBITDA利息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1、偿债能力指标

最近两年末，启迪环境流动比率分别为 0.85 和 0.65，速动比率分别为 0.72 和 0.57，呈现下降态势，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较弱。最近两年末，启迪环境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54%和 76.37%，整体保持在较高水平。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发行人 EBITDA 利息倍数分别为 1.61 倍和 0.37 倍。报告期内，发行人 EBITDA 利息倍数有所下降，EBITDA 对债务利息的覆盖能力较弱。

2、货币资金

最近两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分别为 75,670.01 万元和 80,453.89 万元，在总资产中占比分别为3.18%和3.88%。2024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2023年末增加4,783.88

万元，增幅为 6.32%，变动不大。

3、偿债意愿

近年来，发行人经营发展和债务偿付承受较大压力，目前将企稳回升作为经营目标，充分发挥公司的跨行业、区域产业联动优势，深挖市场，从现有项目运营管理经验出发，聚焦重点优质项目，力图实现业务发展的突破性进展，部分项目通过管理提升、拓展业务线等方式实现了效益的提升。

发行人尽管面临一定的到期债务集中偿付压力，但偿债意愿较强，已于2024年与单一债券持有人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就“19启迪G2”未偿付本息的付息兑付安排达成展期兑付和解方案。

中德证券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变化，关注发行人偿债资金落实保障情况，积极履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第七章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二、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的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制定了如下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一）专门部门负责每年的偿付工作

发行人指定公司财务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次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次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二）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本次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三）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披露公司信息，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发行人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作用，指定公司财务部负责债券偿付工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了各项主要偿债保障措施。

第八章 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发行人已于2024年9月24日支付“19启迪G2”2023年9月26日至2024年9月25日期间的利息，经与全体债券持有人协商一致，“19启迪G2”到期日调整为自2024年9月26日起的36个月内（以下简称“兑付日调整期间”）结清。自展期之日起，债券票面利率由6.50%调整为5%。除年度利息外，其余利息利随本清。兑付日调整期间，“19启迪G2”剩余未偿付本息的兑付安排按展期兑付和解方案的约定支付，本息支付方式由原募集说明书载明的“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调整为“由发行人自行完成向持有人兑付划款”，不再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

第九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第十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十一章 本次债券及发行人主体信用跟踪评级情况

2023年4月25日，根据《中诚信国际关于终止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的公告》（信评委公告[2023]166号），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自该公告之日起，终止对启迪环境的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评级，并将不再更新启迪环境的信用评级结果。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启迪环境已无有效的信用评级结果。

第十二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成效

报告期内，未发生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事项，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第十三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根据发行人2025年4月29日公告的《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发行人报告期内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桑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30日	26,116.51	2018年03月15日	26,116.5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全部资产及未来期间营业收入	是	否	是

二、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启迪环境定期公告诉讼（仲裁）案件进展，中德证券充分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及时跟进相关诉讼（仲裁）案件进展，完成对应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向发行人、债券持有人披露相关风险。

根据启迪环境2025年6月27日最新披露的《关于涉及诉讼（仲裁）案件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启迪环境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如下：

截至2025年6月27日，启迪环境及控股子公司累计诉讼、仲裁事项金额合计43.83亿元，占启迪环境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82.49%，相关案件目前尚在审理或调解谈判过程中（启迪环境及控股公司主要诉讼、仲裁情况详见附件）。

启迪环境当事人名称	启迪环境地位	对方当事人名称	案号	案由	与启迪环境相关的诉讼标的额（万元）
发行人及相关子公司	被告	浙江新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江苏亿名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江苏天王之光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湖南园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湖南金沙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	（2025）杭仲01字第82号、（2024）鄂0704民诉前调8973号、（2024）苏11民终1049号、（2024）陕01民初229号、（2023）陕04民初79号、（2025）皖1602民初695号（2024）豫0192民初6009号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44,911.50

发行人及 相关子公 司	原告	公司等	等		
		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启迪瑞东生态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中国市政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道县自来水责任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等	(2025)京 01 民初 126 号、(2025)京 0108 民初 9248 号、(2025)京 01 民初 250 号、(2024)内 02 民初 69 号、(2020)粤 20 民初 58 号、(2024)南仲受字 1177 号、(2024)湘 1124 民初 2802 号、(2024)京 0108 民初 53138 号、(2024)京 0108 民初 59027 号等	其他经营 事项 纠纷	82,951.8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温泉支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阎良区支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等	(2025)鄂 1202 民初 2416 号 (2025)鄂 1202 民初 5172 号、 (2024)陕 01 民初 396 号、(2025)陕 04 民初 34 号、(2025)京 0102 民初 14392 号等	金融 借款 合同 纠纷	185,744.33
		未取得判决案件 3 个	(2024)鄂 01 民初 214 号、(2024)鄂 01 民初 215 号等	证券 虚假 陈述 责任 纠纷	49.83
	原告	梨树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平凉市崆峒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凉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凉州区城区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大城县人民政府、大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邱大城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大城县财政局、来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	(2024)吉 03 行终 32 号、(2024)鄂 0502 行初 24 号、(2024)甘 0602 行初 97 号、(2024)冀 10 行初 72 号、(2021)鄂 2827 行初 16 号等	行政 诉讼	15,902.57
		太原市生态环境局清徐分局、安徽昊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安徽昶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	(2024)晋 0121 民初 8 号、 (2025)皖 0402 民初 1740 号 等	建设 工程 合同 纠纷	3,695.77
		广西桑德水务有限公司、北京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文一波、西藏桑德水务有限公司、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生态环境局、宜兴市福瑞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	(2024)鄂 0502 民初 1672 号、 (2025)津 0319 民初 12337 号 等	其他 事项 纠纷	5,011.62
合计					438,267.51

三、重大被执行案件情况

报告期内，启迪环境定期公告重大被执行案件进展，中德证券充分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持续关注发行人信用风险，及时跟进发行人重大被执行案件进展以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况，完成对应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向有关监管部门进行报备。

截至2025年6月22日，中德证券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天眼查、企查查、企业预警通等网络公开信息查询，启迪环境重大被执行案件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案号	执行法院	执行标的	立案时间
1	(2025)鄂1202执4335号	咸宁市咸安区人民法院	81,334,544.00	2025-06-05
2	(2025)川0193执2068号	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	82,146,408.00	2025-05-20
3	(2025)陕01执2075号	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700,126,530.00	2025-05-14
4	(2025)鲁01执恢142号	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111,761,992.00	2025-05-06
5	(2025)津03执恢29号	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1,152,740,480.00	2025-02-21
6	(2025)晋0403执563号	长治市潞州区人民法院	73,216,544.00	2025-02-06
7	(2025)京01执恢13号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73,805,800.00	2025-01-03
8	(2024)苏0826执恢1075号	涟水县人民法院	37,186,808.00	2024-12-04
9	(2024)京74执1301号	北京金融法院	952,786,370.00	2024-10-12
10	(2024)京0112执7910号	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	16,541,179.00	2024-06-14

截至2025年6月22日，中德证券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天眼查、企查查、企业预警通等网络公开信息查询，启迪环境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况如下：

序号	案号	履行情况	立案日期	发布日期
1	(2025)京0112执6842号	全部未履行	2025-03-20	2025-04-18
2	(2024)黑0822执1093号	全部未履行	2024-12-31	2025-04-16
3	(2024)鲁0781执2881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9-14	2025-03-11
4	(2024)鄂1221执1068号	全部未履行	2024-11-22	2025-02-28
5	(2024)鄂1003执1724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9-20	2025-02-20
6	(2024)鄂1221执1067号	全部未履行	2024-11-22	2024-12-31
7	(2024)京0112执11072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8-14	2024-12-12
8	(2024)京0112执11074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8-14	2024-12-12
9	(2024)黑0822执460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5-15	2024-10-18

序号	案号	履行情况	立案日期	发布日期
10	(2024)黑 0113 执 925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5-06	2024-09-12
11	(2024)京 0112 执 11219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8-16	2024-09-10
12	(2024)鄂 0704 执 1496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5-22	2024-09-05
13	(2024)京 0112 执 8504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7-04	2024-08-09
14	(2024)京 0112 执 7687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6-11	2024-08-09
15	(2024)京 0112 执 7697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6-11	2024-08-09
16	(2024)京 0112 执 7654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6-11	2024-08-08
17	(2024)京 0112 执 7626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6-11	2024-08-07
18	(2024)皖 0291 执 282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1-25	2024-07-08
19	(2024)京 0112 执 7498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6-06	2024-06-21
20	(2024)京 0112 执 6860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5-17	2024-06-21
21	(2024)黑 0321 执 6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1-02	2024-06-04
22	(2024)京 0112 执 5720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4-19	2024-05-29
23	(2024)京 0112 执 5504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4-17	2024-05-29
24	(2024)京 0112 执 5532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4-17	2024-05-29
25	(2024)京 0112 执 5487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4-17	2024-05-29
26	(2024)京 0112 执 5756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4-22	2024-05-15
27	(2024)鲁 0113 执 1063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2-23	2024-04-26
28	(2024)京 0112 执 2585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2-06	2024-04-24
29	(2024)黑 0321 执 322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4-01	2024-04-15
30	(2024)京 0112 执 1508 号	全部未履行	2024-01-23	2024-03-25
31	(2023)京 0112 执 17089 号	全部未履行	2023-11-29	2024-03-25
32	(2023)京 0112 执 16670 号	全部未履行	2023-11-15	2024-03-25
33	(2023)京 0112 执 16417 号	全部未履行	2023-11-07	2024-03-25
34	(2023)京 0112 执 15149 号	全部未履行	2023-10-08	2024-03-25
35	(2023)京 0112 执 12491 号	全部未履行	2023-08-10	2024-02-01
36	(2023)京 0112 执 12194 号	全部未履行	2023-08-02	2024-01-31
37	(2023)鲁 0113 执 4367 号	全部未履行	2023-09-27	2023-12-09
38	(2023)黑 0205 执 144 号	全部未履行	2023-06-01	2023-11-23
39	(2023)新 2923 执 1231 号	全部未履行	2023-06-03	2023-11-04
40	(2023)京 0112 执 14969 号	全部未履行	2023-10-07	2023-11-02
41	(2023)京 0112 执 15026 号	全部未履行	2023-10-07	2023-11-02
42	(2023)京 0112 执 11448 号	全部未履行	2023-07-20	2023-09-15

序号	案号	履行情况	立案日期	发布日期
43	(2023)京0112执9064号	全部未履行	2023-06-19	2023-08-01
44	(2023)京0112执9110号	全部未履行	2023-06-19	2023-08-01
45	(2023)京0112执9065号	全部未履行	2023-06-19	2023-08-01
46	(2023)京0112执515号	全部未履行	2023-01-11	2023-07-10
47	(2022)京0112执9963号	全部未履行	2022-11-16	2023-05-15
48	(2022)黑0281执1995号	全部未履行	2022-09-06	2022-12-25
49	(2022)京0112执3124号	全部未履行	2022-04-13	2022-12-08
50	(2022)京0112执2766号	全部未履行	2022-04-08	2022-12-08
51	(2022)京0112执4242号	全部未履行	2022-04-26	2022-11-11
52	(2022)京0112执4010号	全部未履行	2022-04-24	2022-11-11
53	(2022)京0112执3457号	全部未履行	2022-04-18	2022-10-21
54	(2022)京0112执3237号	全部未履行	2022-04-14	2022-10-21
55	(2022)京0112执5383号	全部未履行	2022-05-12	2022-10-19
56	(2022)京0112执5356号	全部未履行	2022-05-12	2022-10-19
57	(2022)京0112执5382号	全部未履行	2022-05-12	2022-10-19
58	(2022)云0115执1045号	全部未履行	2022-05-17	2022-10-18
59	(2022)京0112执5665号	全部未履行	2022-05-17	2022-09-23
60	(2022)京0112执5666号	全部未履行	2022-05-17	2022-09-23
61	(2022)京0112执5667号	全部未履行	2022-05-17	2022-09-23
62	(2022)云2301执2131号	全部未履行	2022-04-19	2022-09-23
63	(2022)冀0181执1148号	全部未履行	2022-06-01	2022-09-22
64	(2022)京0112执4875号	全部未履行	2022-05-07	2022-09-13
65	(2022)冀0632执312号	全部未履行	2022-03-10	2022-06-30
66	(2022)鄂0583执105号	全部未履行	2022-01-10	2022-06-23
67	(2022)冀0181执恢134号	全部未履行	2022-03-21	2022-03-27

四、其他事项

根据发行人2025年4月29日公告的《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发行人存在下列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一）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10%

项目名称	亏损情况	亏损原因	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	------	------	------------------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口径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57,514,008.93元。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利润总额减少、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对发行人当前经营及偿债能力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	----------------------------	------------------------

(二)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债务类型	债务本金 (万元)	债务利息 (万元)	逾期金额 (万元)	逾期原因	处置进展
短期借款	143,739.99	18,808.24	162,548.23	未能在业务期限内达成新的融资方案	尚待达成解决方案
长期借款	8,858.65	2,975.03	11,833.68	未能在业务期限内达成新的融资方案	尚待达成解决方案
融资租赁	3,196.35	335.55	3,531.9	未能在业务期限内达成新的融资方案	尚待达成解决方案
其他	90,000	10,014.59	100,014.59	未能在业务期限内达成新的融资方案	尚待达成解决方案

(三) 处罚及整改情况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 处罚 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 日期	披露 索引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文一波、张仲华、王志伟、万峰	其他	1、启迪环境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4条和2.1条规定。2、文一波违反了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4条、2.2条、3.1.5条和3.1.6条的规定。3、时任总经理张仲华、时任财务总监王志伟和时任财务总监万峰违反了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4条、2.2条、3.1.5条的规定。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1、对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2、对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长文一波、时任总经理张仲华、时任财务总监王志伟和时任财务总监万峰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2024年01月02日	-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长文一波、时任总经理张仲华、时任财务总监万峰、时任董事长王书贵、董事长	其他	1、启迪环境违反了本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第1.5条、第2.2.6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第五条、第十四条、第四十一条第一款，《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2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1、对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2、对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长文一波、时任总经理张仲华、时任财务总监万峰给予公开谴责	2024年09月30日	-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王翼、时任总经理黄新民、时任总经理王超、总经理宋澜涛、时任财务总监王志、时任董事会秘书张维娅		年修订)》第 1.5 条、第 3.1.1 条、第 3.2.4 条,《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1.5 条、第 3.1.1 条、第 3.2.4 条的规定。2、启迪环境时任董事长文一波、时任总经理张仲华未能恪尽职守、履行诚信勤勉义务,违反了本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第五条、第六条第二款的规定,对启迪环境上述违规行为二和三负有重要责任。3、启迪环境时任财务总监王志伟未能恪尽职守、履行诚信勤勉义务,违反了本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第五条、第六条第二款的规定,对启迪环境上述违规行为二负有重要责任。4、启迪环境时任财务总监万峰未能恪尽职守、履行诚信勤勉义务,违反了本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第 1.5 条、第 1.6 条第二款,《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第五条、第六条第二款的规定,对启迪环境上述违规行为一和三负有重要责任。5、启迪环境时任董事长王书贵、时任总经理黄新民、时任总经理王超未能恪尽职守、履行诚信勤勉义务,违反了本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1.5 条、第 1.6 条第二款的规定,对启迪环境上述违规行为四负有重要责任。6、启迪环境		的处分; 3、对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长王书贵、董事长王翼、时任总经理黄新民、时任总经理王超、总经理宋澜涛、时任财务总监王志伟、时任董事会秘书张维娅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 处罚 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 日期	披露 索引
		董事长王翼、总经理宋澜涛、时任董事会秘书张维娅未能恪尽职守、履行诚信勤勉义务，违反了本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1.5 条、第 1.6 条第二款的规定，对启迪环境上述违规行为四负有重要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6月30日

